



文匯報

WEN WEI PO
www.wenweipo.com

政府指定刊登有關法律廣告之刊物
獲特許可在全國各地發行
2024年2月 4 897001 560013
14 星期三
甲辰年正月初五 初十雨水
大致天晴 初時多雲
氣溫18-23°C 溫度65-85%
港字第26979 今日出紙2疊6大張 港售10元

收到習近平主席和夫人彭麗媛回贈新春賀卡 美林肯中學師生：激動振奮 期待中國行

香港文匯報訊 據中央廣播電視總台報道，日前，國家主席習近平和夫人彭麗媛向美國林肯中學師生回贈新春賀卡，歡迎師生們來中國交流學習，為增進中美兩國人民特別是青年間的友誼添磚加瓦。當地時間2月12日，林肯中學通過中央廣播電視總台向習近平主席和夫人彭麗媛表示感謝，並對即將前往中國的交流活動充滿期待。



◆林肯中學校長和師生獲贈「春碗」和「五龍戲珠盤」。網上圖片

詳刊A7

九分店關八間 僅餘一店無服務 執剩一店擺空城 痛症中心避回水



治痛陷阱餘波
變招避責

香港文匯報於去年12月連環踢爆以處理痛症作招徠的痛症中心「假治療、真掠水」後，痛症中心近月動作多多，包括發聲明稱被合作的「先買後付」支付平台走數近500萬元，着苦主向該平台追數，又聲稱本月開始退款，卻遲遲未兌現承諾。最近更疑似擺出「空城計」，全港分店由九間大減至只剩太古城一間門市，信誓旦旦聲稱客戶無須預約，可隨時到太古門市接受治療，導致過去一段日子每天都有大批客戶上門，詎料該中心雖然燈火通明，卻多數時間無職員接待，客戶在門外大排長龍慘食「閉門羹」，最後等得不耐煩憤而離去。有法律界人士指出，《商品說明條例》下的「不當地接受付款」罪行，只適用於店舖倒閉情況，「執剩一間」正能走法律罅，而最致命的是輔助醫療業獲得豁免，令《條例》無符。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禮願



◆購下15萬元痛症療程的葉先生曾數度前往太古城門市求診，每次都食「閉門羹」。受訪者供圖



◆不少已購買巨額療程的病人紛紛湧到僅餘的太古城分店外排隊候診。受訪者供圖



◆海關接獲多宗投訴，早前派員巡查痛症中心於全港的9間分店。香港文匯報記者文禮願攝

痛症中心九間分店執剩一間後，中招客戶猶如半天吊。去年在被誘導下，購買了近15萬元療程的葉先生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當初被揭買療程後仍繼續上門接受「治療」，是希望透過報銷保險回本，「我公司有為員工提供醫療保險，每次上去做療程都有收據，可以報銷醫保，趁住逐小逐小報銷，減少損失，所以即使知道自己中招，最初我唔想搞大件事，希望同佢們命長claim返啲錢。」

店外排長龍 慘食「閉門羹」

隨着事件曝光，痛症中心分店數量大縮水，葉先生的處境更糟糕，「起初診住得返一間分店都好過無，總算叫有提供服務，可以繼續報銷保險，且中心聲稱唔使預約隨時上得去，當然想盡快做療程，盡快回本。」然而，當客戶相繼上門做「療程」都慘食「閉門羹」，令人懷疑痛症中心設下「空城計」。

過去兩周，葉先生幾乎每隔兩三天就到痛症中心太古城門市要求接受治療，但次次都「食白果」，「有次傍晚六時上到去，店外已大排長龍，條人龍個個兩個鐘無郁過。」更詭異的是，店內雖然亮着燈，卻甚少見職員出沒，「我哋懷疑中心多數時間無職員當值，苦主在門外等幾個鐘多數係白等。」

購15萬元療程 退款「凍過水」

目前的情況令葉先生更難取回15萬元的金

錢損失，「以前都有電話可以打去預約，現在連電話預約都無咗，辦公時間減至周一至周五，莫非為咗做療程辭埋份工，全日去排隊？」

有在門外苦候多時的苦主心有不甘，曾試過長按痛症中心的門鈴，卻發現門鐘已被「滅聲」。有苦主長期在痛症中心死守，發現中心大部分時間沒有職員當值，在守株待兔一段時間後，終於被他等到職員返門市處理文件，「我衝咗去去理論，要求退款，卻被職員反唇相譏。」最後，職員以擅闖私人地方為名報警求助。

部分苦主索性打定輸數不再登門，「界咗5萬元，一次治療都無做過，中心連手法逃避法律責任，擇得返錢的機會渺茫。」苦主黃先生透露，自痛症中心大幅縮減分店數量後，連帶一直聯絡開他的「治療師」也人間蒸發，對客人的查詢一概「已讀不回」：「佢仲欠我幾張12月份的收據未簽發，報了警方同海關，仍然追討無門。」

香港文匯報記者日前一個下午到太古城門市，發現單位內有燈光，以及傳出微弱的音樂聲，卻聽不到人聲，記者守候近兩小時，單位內毫無動靜，無法進行求證。

香港海關發言人表示，截至上月23日為止共接獲90宗相關舉報，處理懷疑涉及違反《商品說明條例》的個案時，需要考慮個別事件的實際情況及相關因素，才能判斷該個案是否有抵觸《條例》。由於每一宗案件的情況皆有其獨特性，不能一概而論。

退款得把口 至今未找數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禮願）香港文匯報月連環踢爆痛症中心「假治療、真掠水」後，海關接獲多人舉報，並搜查痛症中心當時9間分店，帶走大批文件。該公司其後將社交媒體賬號清空，留長文聲稱被提供收款服務的電子支付平台Hero Plus「走數」約500萬元，隔空要求對方盡快「找數」，又鼓動苦主們向Hero Plus追討。中心近日又稱，願意在2月退款，要求苦主們提供信用卡等個人資料作進一步手續，惟說好的退款至今仍未兌現。

痛症中心以信用卡，以及經「先買後付」電子支付平台Hero Plus兩種方式收取顧客的款項，但中心月前發聲明指控Hero Plus收到客戶款項後，沒有將收益交還痛症中心，有「走數」500萬元之嫌，鼓動客戶向Hero Plus討債。Hero Plus也不甘示弱，在社交平台發文反擊，批評痛症中心作出虛假指控、具誤導性的聲稱，已終止向對方提供收付款服務，並向執法機構提供相關資料。

該痛症中心及後再於1月17日發出聲明，指已通知Hero Plus以外3家收款機構取消最近的交易，會向相關機構提交資料以安排為客戶退款，要求客人於1月31日前填表申請退款。然而，取消交易可追溯至哪些時間？哪些時期進行的交易獲取取消及進行退款？客戶可獲退全數還是部分款項？痛症中心至今未有進一步交代，2月限期已到，苦主亦未收回血汗錢。

更耐人尋味的是，過去一年不停改名的痛症中心，近月在社交平台的賬號再改名為HKSWC3。搞到人眼花繚亂的「品牌名」，原由一間名為G24 Fitness Limited的公司持有，去年8月，G24 Fitness Limited又改名為Hong Kong Sports and Medical Company Limited。公司董事共三人，當中一名駱姓男子，與註冊物理治療師名單上的一名男子同名，懷疑是中心老闆之一。

非全線結業 商品說明例都無符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廣濟）隨着消費模式日新月異，網購及預繳式消費流行，《商品說明條例》（下稱《條例》）已追不上不良營銷手法的變化。本身是律師的立法會議員江玉歡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該《條例》下「不當地接受付款」只適用於全線結業的情況，如今涉事痛症中心「執剩一間分店」，難以根據《條例》控告；而且該《條例》最大漏洞是豁免包括物理治療在內的「輔助醫療業」，換言之物理治療師割客是不受該《條例》監管，只受刑罰較輕的《輔助醫療業條例》約束。

江玉歡指出《商品說明條例》本身存在不少漏洞，無法應對目前多端的不良營銷手法。她解釋《條例》適用的不良營銷手法包括作出虛假商品說明、誤導性遺漏、具威嚇性的營業行為、假誘式廣

告宣傳、先誘後轉銷售行為，以及不當地接受付款，但這三種情境都不夠具體，未能完全涵蓋現實中所有情況。

以今次的痛症中心為例，不少消費者處於心理上被施壓的銷售氛圍下，抑或是被語言誘導從而購買服務，但這些手法並非真正構成《條例》中「威嚇性」，即使有疑似情況也難以取證。至於痛症中心最近疑似擺出「空城計」套路，但只要執剩一間分店，都不能定義為完全不提供服務，未符《條例》中「不當地接受付款」的條件。

最大漏洞：個別專業獲豁免

《條例》最大漏洞是設有「獲豁免人士」，包括註冊物理治療師等並不受該《條例》監管。香港海關在

回覆香港文匯報查詢時表示，如提供服務人士的姓名為《輔助醫療業條例》註冊的專業人士，其專業行為由相關醫護專業的法定管理局及委員會規管。

江玉歡指出，《輔助醫療業條例》一般是監管行業的專業操守和專業道德，對營商手法這部分卻幾乎沒有着墨。以痛症中心為例，割客等指控未必屬於該《輔助醫療業條例》管轄範圍，而不少消費者投訴為其服務的並非註冊物理治療師，才有可能違反《輔助醫療業條例》規定，但最多罰款5,000元及監禁半年，與《商品說明條例》的最高罰款50萬元及監禁5年是天差地別。

她認為，《商品說明條例》豁免個別專業人士不合理，「專業人士開公司做生意，其商業行為也應受《商品說明條例》規管。」

議員倡賦消委會調查權訴訟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廣濟）消費者權益保障是全球化議題，立法會議員江玉歡認為，香港目前缺乏消費者投訴及處理糾紛的公共平台及渠道，半官方的消委會又是無牙老虎，促請特區政府參考內地及外地做法，賦予消委會調查權及訴訟權；參考內地12315平台，對不良商家進行官方公示；設立專門的消費者糾紛法庭加快處理案件速度，等等。「上述一切的基礎，都需要詳細訂立一套專門保障消費者的法例予以執行。」

經常收到不少市民求助的江玉歡坦言：「不少苦主境遇實在淒涼，跑完消委會又跑海關，來來回回卻不一定能成功追討應有的損失。」江玉歡建議政府設立一站式處理消費者投訴的平台，由市民投訴、苦主聯絡，到調查、執法，乃至申訴都在一個公開平台上處理。

江玉歡指出，不少國家或地區已在研究專門法院處理消費者小額錢債糾紛，「香港雖已有小額錢債審裁處，但並非專門處理消費爭議。」

其他國家/地區 如何保障消費者權益

- 措施：設立專門制定消費相關政策的行政部門
相關國家或地區：英國、法國、加拿大、瑞典等
- 措施：設立專門法庭處理消費爭議案件
相關國家或地區：瑞典消費者總署及消保官；加拿大、澳洲、新西蘭消費案件仲裁法院
- 措施：處理消費糾紛的公共平台
相關國家或地區：內地12315平台